

逢甲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博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
<p>(1)畢業學分：【22】學分 (2)本系必修：【4】學分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</p>													<p>說明： 畢業學分22學分（含專題討論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（四）4學分，其中本系專業選修課至少9學分）。</p>		
													d_s36_wp360390_5_1		